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123207

债券简称：冠中转债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3,3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303,42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45,677,642.4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7,742,357.55 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1）第 03000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

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4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500,943.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499,056.61元。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7月27日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中兴华验字（2023）第03002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2月22日募集资金净额	25,774.24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20,039.02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496.60
银行手续费	0.64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649.8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384.40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5,7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84.40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7 月 27 日募集资金净额	39,149.91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18,196.88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2,651.11
银行手续费	1.40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2,463.05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740.3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228.93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17,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28.9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或其上级机构及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 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 途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青岛 市南支行	69050078801800001161	6,844,008.93	生态修复产 品生产基地 项目
	小计			6,844,008.93	-
向不特 定对象 发行可 转换公 司债券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青岛分行	532902028010308	7,778,954.14	建水县历史 遗留矿山生 态修复项目 勘查设计施 工总承包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青岛 分行	69010078801000006879	3,384,574.06	建水县历史 遗留矿山生 态修复项目 勘查设计施 工总承包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青岛泉岭路支 行	211749042383	1,533,903.7	高青县城乡 绿道网项目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岛崂山 支行	38090101040086446	7,381,122.16	高青县城乡 绿道网项目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青岛劲松路支 行	8110601013201647350	23,156.10	淄博四宝山 区域生态建 设综合治理 项目—水体 生态修复项 目
	青岛冠中生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	802030200768922	2,170,460.65	乐平市废弃

	态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辽阳路支行			矿山生态修 复综合治理 项目（一 期）
	青岛冠中生 态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青岛劲松路支 行	8110601012501647351	17,084. 59	补充流动资 金
	小计			22,289,255. 40	
合计				29,133,264. 33	-

注：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淄博四宝山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在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后予以注销，将补充流动资金及乐平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募集资金专户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予以注销，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4），其中淄博四宝山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专户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予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924. 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47. 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65. 3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35. 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65. 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 8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否	28,448. 20	10,242. 00	496. 60	4,353. 29	42. 50%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工程项目营运资金	否	17,000. 00	15,532. 24	0. 00	15,685. 73	100. 99%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查设计施工总承包	否	14,000. 00	14,000. 00	892. 57	4,172. 67	29. 80%	不适用	269. 01	不适用	否	
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	否	10,000. 00	10,000. 00	335. 39	1,340. 79	13. 41%	不适用	67. 85	不适用	否	
淄博四宝山区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水体生态修复项目	是	3,000. 00	3,000. 00	200. 16	585. 87	19. 53%	不适用	63. 38	不适用	是	

乐平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否	1,000.00	1,000.00	430.93	790.86	79.09%	不适用	65.89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1,149.91	10,792.06	11,306.69	101.41%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448.20	64,924.15	13,147.71	38,235.90	-	-	466.13	-	-
超募资金投向										
1.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0.00	85,448.20	64,924.15	13,147.71	38,235.90	-		466.13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由于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优化调整，及受工程施工、物流运输等环节周期增加等外部环境的影响，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根据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进度，审慎决定将“生态修复产品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3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2、截至报告期末，建水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乐平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尚在建设期及养护期，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淄博四宝山区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一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剩余工程——太平水库西岸、东岸南部靠近鲁泰大道位置等区域施工内容因业主方未解决前期征地拆迁问题，募投项目现场剩余区块不具备施工基础。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及自身经营发展战略需要，为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谨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淄博四宝山区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一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剩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补充工程项目营运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淄博四宝山区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一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剩余工程——太平水库西岸、东岸南部靠近鲁泰大道位置等区域施工内容因业主方未解决前期征地拆迁问题，募投项目现场剩余区块不具备施工基础，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1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86.8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1）第030012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事项已全部完成。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2,932.8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030088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置换事项已全部完成。 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商业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商业汇票（含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包括开立、背书）、国内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结算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上述置换事项将持续执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不适用

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 5,700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84.4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9,5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余额为 17,000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228.93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无

	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冠中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淄博四宝山区域生态建设综合治理项目—水体生态修复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3）、《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4）。2024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冠中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